

上海市知识产权局文件

沪知局促〔2025〕30号

关于公布 2025 年上海市知识产权强市建设 示范试点园区认定结果的通知

各区知识产权局、临港新片区市场监管局，各有关园区：

根据《上海市知识产权专项资金管理办法》有关要求，市知识产权局组织开展了 2025 年上海市知识产权强市建设示范试点园区申报与评定工作。经各区知识产权局及临港新片区市场监管局初审推荐，市知识产权局组织专家评审、网上公示等程序，确定上海市市北高新技术服务业园区等 3 家园区为 2025 年上海市知识产权强市建设示范园区，上海智能传感器产业园等 4 家园区为 2025 年上海市知识产权强市建设试点园区（具体名单见附件）。

请相关区知识产权局、临港新片区市场监管局加强政策支持和日常指导。各园区要发挥示范效应，持续提升知识产权管理服务能级，着力实现知识产权创造、运用与保护全面提质增效，为上海建设知识产权强市提供坚实支撑。

特此通知。

上海市知识产权局

2025 年 11 月 26 日

附件

2025 年上海市知识产权强市建设 试点示范园区名单

（示范园区）

（静安区）上海市市北高新技术服务业园区

（黄浦区）广慈——思南国家转化医学创新产业园区

（奉贤区）上海杭州湾经济技术开发区

（试点园区）

（嘉定区）上海智能传感器产业园

（奉贤区）临港南桥科技城

（青浦区）中国北斗产业技术创新西虹桥基地

（闵行区）吴泾科技园

